编读互动

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

大力发展科技服务业，是推动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实施，使我国在新一轮全球科技竞争中占据主动的重要举措。10月29日《经济日报》刊登的《启动转型发展智力引擎》一文，对近日国家发布的《关于加快科技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进行了科学阐释和权威解读，对于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笔者认为，应尽快研究制定“地方版”的优惠政策，为科技服务业发展提供政策扶持和组织保障。一是加强组织协调。进一步摸清本地区科技服务业现状，研究制定本地区科技服务业发展规划和具体推进工作方案，细化分解任务，督导工作开展，协调解决问题。

二是提供金融政策和资金支持。综合运用财政资助、建立发展基金等手段，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发展，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向科技服务业，加大对科技服务企业的金融支持。

三是强化示范引导作用。有条件的地区，要组织相关企业和科研院所深化产学研合作，构建面向产业集群的科技服务业集成服务平台，为地方经济转型升级和创新发展提供智力支撑。

（河北省阜平县 张成利）

社区养老大有可为

10月29日《经济日报》深度版刊发了一组关于养老的主题文章。其中《补齐社区养老短板》一文所介绍的一些具体做法，很具启发性。

随着我国老龄人口不断加大，养老问题日益突出。按照传统生活习惯，多数老年人愿意选择居家养老。但目前居家养老还面临许多亟待解决的困难，如子女没时间陪护、空巢老人缺乏心理疏导等。笔者认为，社区养老服务作为社区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可以弥补居家养老功能的不足，顺应老年人养老意愿，在未来老年人口服务中大有可为。

首先，应明确社区在养老方面的管理责任，同时要提高服务人员的社会地位与待遇，从而激发更多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社区养老事业。其次，应整合社会资源，加大养老基础设施的建设投入，以增加养老服务项目，拓宽养老服务范围，改善养老服务条件。此外，还应建立起义务服务与有偿服务相结合、约定服务与应急服务相结合等多种养老服务机制，为老年人提供多层次养老服务。

（辽宁省锦州市 石玉晶）

休闲农业要以农为主

10月13日，《经济日报》刊发的《休闲农业：少占耕地 多些“农”味》一文，分析了目前休闲农业在发展中存在的一些问题，指出了在发展中应理顺的几方面关系。这对于当前许多正在探索发展休闲农业的地区来说，具有很好的指导借鉴作用。

笔者认为，发展休闲农业，必须充分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一是要积极鼓励农民与休闲农业公司抱团发展。使之结成利益共同体。二是深入挖掘农村资源，突出休闲农业的合理定位与整体开发。农村的设施空间、生产场地、农业产品、自然生态等农村景象都是以农民为“主角”，应让农民积极出点子、找路子。三是加大农村环境保护。要引导农民发挥“主人翁”作用，做好环境保护工作，让休闲农业实现可持续发展。四是正确处理农民主体与社会参与的关系，探索建立多方参与、互惠共赢的机制，既促进休闲农业发展，又让农民利益最大化。

（江西九江县 董 芳）

编者按 当前，社会各界都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许多读者来信来电表示，提高群众的知法水平和守法意识，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应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让法律走入寻常百姓家里，走进普通群众心中。

让法律走进百姓心中

上图 11月4日，北京市通州区台湖镇举办以“弘扬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基层图书配送活动，为学校和农家书屋送去法治类新书。

本报记者 赵 晶摄

上图 11月1日，山东省阳信县法律援助中心的志愿者们正向老年人宣传法律援助知识。 林世军摄

右图 11月3日，河南省商水县朱集村村民朱守文正在悬挂“学法用法模范户”奖牌。为更好地普及法律知识，该县从村干部、党员、教师中间遴选热心人，培养其成为“法律明白人”。这些“法律明白人”利用自己掌握的法律知识，帮助邻里解决实际困难，成为农村普法的坚实力量。 魏 红摄

守法的关键在于懂法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规划了依法治国的宏伟蓝图，让百姓看到了党中央依法治国的信心和决心。法治建设，需要改革的引领，更需要每个普通人的知法守法。

近年来，各地进一步加强了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广大农民法律知识水平明显提高。但是，由于缺乏专业的普法队伍、农民素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农村普法教育仍然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薄弱环节，制约着农村政治、经济、文化的协调发展。

笔者认为，要让农民懂法又守法，知法又用法，就必须针对农民实际需求，加大普法宣传力度。一是要让法律知识进农家。要深入农村田间地头宣传与农村工作、农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倾听农民的心声，帮助农民解决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只有贴近农村实际，适应农民需求，普法工作才能真正取得成效。

二是宣传方式要通俗易懂。让农民知法守法的关键在于让农民懂法。由于农民文化素质普遍偏低，可将抽象的相关法律条例制作成简易通俗的画册发放给农民，同时，充分利用报纸、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积极开展生动活泼的宣传教育活动。

三是要加大农村普法队伍建设。培养农村专职普法工作人员，加大宣传教育经费投入，县财政要确保每年拨出一定的普法宣传教育经费并列入财政预算，专款专用，保证普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山西省大同市 李泽君）

让法治在基层落地生根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了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并作出了全面部署和具体规划，作为一名基层政法干部，备感振奋。长期以来，如何让法治理念深入人心，并在基层落地生根，一直是基层法治建设工作中的一大难题。究其原因，就在于一些干部和群众对“懂”法和“用”法的理解不够全面。

实践证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既要靠干部，也要靠老百姓。一方面，干部作为国家法律法规的执行者，必须带头学法知法用法，把国家的法律法规学透学精，在工作中规范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做到不以权代法、不以权压法、不以权废法，这样才能有效推进法治政府的建设。要把法治建设成效作为衡量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政绩考核指标体系。对那些自认为手里有点权力就不把群众放在眼里、敢于触及法律“红线”的干部，要坚决查处。同时，要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主动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另一方面，政府要加强对公民的普法教育，大力开展法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增强老百姓的法律意识，让老百姓能借助法律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真正做到知法、守法，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营造良好的大环境。

（湖南芷江县政法委 刘拥军）

普法宣传需要创新模式

普法宣传是实现全民守法的必由之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要推动全社会树立法治意识，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这为我们的普法宣传工作指明了方向和道路。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大力加强普法宣传教育，人们的法治观念明显增强。但目前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仍然存在许多不足，如普法手段陈旧、内容乏味，缺乏足够的吸引力和感染力，仍需在普法模式创新上下功夫。

首先，要增加普法教育的针对性和实用性。一是因时制宜，根据新法普及和普法重点，适时开展专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二是因事制宜，就要围绕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如企业职工劳动权益维护、村委会换届选举、征地拆迁、执法程序、环境保护等，开展针对性强的法律宣传，预防和遏止各种矛盾纠纷，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其次，要拓展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空间。扩大法治教育基地、组织法制讲座、开展警示教育和法律咨询、编发普法材料、设立热线电话；利用宣传栏、横幅标语、板报墙报、广播电视、政府网站等多种大众传媒进行广泛宣传。

再次，要突出内容形式和方法创新，增强普法宣传的感染力。如开展巡回审判、模拟法庭等教育，通过正、反两方面的鲜活教材，启发和引导百姓从中吸取经验或教训，增强法律意识，提高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自觉性。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冯艳泽）

来信综述

营造知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

本报记者 欧阳梦云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规划了法治中国建设的宏伟蓝图，激发了全社会对依法治国的热情与期待。一些读者认为，法治是人们幸福生活的重要保障和实现手段。法治使人们能够自由、有尊严地生活，使人们有安全感。因此，法治不仅应该成为一种治国方略，更应该成为人们一种自觉的行为准则。

广东省广州市人社局邹翔、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冯志强来信认为，要让老百姓知法守法用法，应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活动。普法宣讲员要以案说法，由百姓自己身边的故事引出法律知识，提醒大家再遇到类似情况时应该如何去处理，要贴近实际生活，便于百姓理解。同时，要重视道德的作用，使法律与道德刚柔相济、相辅相成，从而最终实现法治社会的目标。

重庆市渝北区何君林来信说，近年来，农民因假种子、假化肥、假农药导致一年的辛苦劳作付之东流的事情时有发生。要彻底根除制假售假行为，必须进一步普及法律知识，提高全民诚信意识和法治意识；持续深入开展宣传教育活动，提升人民群众识假、防假的意识和能力；完善法律惩处制度，提高犯罪成本，加大打击力度，从而对制假售假者产生震慑力。

江西省分宜县张小剑来信说，近日有村民因急用钱，认为砍伐自家自留地林木天经地义，未办林木砍伐许可就擅自砍伐，幸好有关部门接到举报后及时制止。这说明建设法治社会，让百姓都懂法、守法十分必要。村干部要发挥情况明、威信高的优势，向村民普及法律常识，尤其要在知悉村民有违法苗头时，要及时上门提醒、阻止。

天津市宝坻区王宗征、湖北省秭归县谭三要来信说，法治宣传要形式多样，应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普及法律知识，促使老百姓主动积极学习和掌握法律知识，努力形成学法守法用法的社会氛围。有关部门要注重树立和宣传学法、懂法、守法方面的先进典型，适时公布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从正面典型中感悟法治对己、与人、为国都是好事，从反面教材中看到违法对自己及家人、社会造成的危害。

湖北省松滋市夏群来信说，随着涉法涉诉信访改革的全面推进，依法治理信访事项成为治本之策。领导干部和信访工作人员应当转变思路，把群众信访当做送上门的普法机会。要有针对性地结合具体案情普及相关法律，帮助信访群众理解依法处理的合理性，通过普法让群众知法、守法、用法。

广西崇左市盘和林、云南省宣威市文兴乡党政办周均虎在来信中说，老百姓对法律的信任更多来源于自己及周围人的切身感受，让老百姓的权益真正能得到保障，才是最好的普法教育。要健全基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降低基层司法成本，简化法律程序、缩短司法时间，让老百姓打得起官司；执法过程透明、判决结果公正，提高对判决结果的执行力，是赢得老百姓信任的根本手段。通过采取形式多样的普法手段，让群众听得懂，用得上，提高普法效率。

读者建议

惠农项目应“阳光运作”

近年来，为促进“三农”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很多涉农、惠农政策。由于监管力量相对薄弱，一些涉及民生发展的惠农项目，容易成为滋生腐败的温床。笔者认为，应建立健全项目监督管理制度，用制度堵塞管理“漏洞”，将惠农政策落到实处，确保农民利益不受侵害、民生工程保质保量建设到位，真正做到惠农资金“阳光化”。

一是应以政务公开为平台，推进惠农政策“阳光化”。构建惠民政策公开机制，要明确相关部门和专人负责项目的实施，要做到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督，使政策在阳光下晾晒、服务在阳光下开展，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落到实处，取得群众明白、干部清白、资金安全的实效。

二是以信息技术为载体，保障惠农政策“阳光化”。加大涉农资金电子监管系统建设，加强惠民资金监管，实现对强农惠农专项资金拨付使用情况的全面公开、动态监管和实时监控，切实提高资金的拨付率、兑现率和准确率。

三是以追效问责为抓手，落实惠农政策“阳光化”。建立完善市、县、乡三级涉农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工作领导机构，建立健全系统内部和外部联合监督管理机制，指导协调涉农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工作，定期对涉农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同时，建立涉农专项资金联席会议制度，针对涉农专项资金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研究提出整改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落实，真正把惠及民生的好事办好办实。

（江苏省东台市 朱 霆）

新农合要让农民受益

新农合政策实施以来，较好地解决了农民看不起病、看不好病的问题，受到农民欢迎。但近日笔者在农村调研时，听到一些农民反映，在新农合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医院乱检查、医生滥开处方、病人盲目住院等现象，导致病人医疗费用大增。虽然报销了部分医疗费用，但病人实际负担的费用相较于新农合制度实施前并未降低。

要让农民真正从新农合中受益，应从以下几方面努力。一是加大投入，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条件，把新农合的“触角”延伸到村一级，方便农民就近就医，减少农民医疗费用支出。同时，深入普及基本医疗卫生知识，让农民掌握必要的医疗卫生常识。二是加强定点医疗机构工作人员的技术培训和职业道德建设，提高农村医疗卫生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更好地为农民服务。三是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的管理，完善奖惩、考核、监督机制，防止乱开药、卖贵药的现象发生。对医疗机构与医生因过度医疗而获得的利益，应予以没收并处高额罚款，或者暂扣、吊销执业证书等。

（河南省周口市 谢新旭）

基层反映

警惕农村封建迷信抬头

编辑同志：

近日，笔者在下乡时发现，曾一度销声匿迹的封建迷信活动在一些农村又有所抬头。主要表现为：一是有的地方大搞修族谱、建宗祠活动，导致宗族势力抬头，扰乱了正常的社会秩序。二是有些地方大兴土木修建庙宇，费用绝大部分由当地农民捐助，加重了农民经济负担。三是有病请人做法术，开业、动工之前请道士选“风水宝地”，遇事占卜算卦等封建迷信活动卷土重来，污染了农村社会风气，危害了农民的身心健康。凡此种种，社会危害性极大，有关部门必须坚决予以打击，净化农村文化环境。

笔者建议，一是加强对农村科学教育的传播力度，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水平，从思想基础上破除封建迷信的生存土壤。二是抓好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积极开展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群众性文化生活，让封建迷信活动无可乘之机。三是要加大有效打击力度。对那些搞封建迷信活动，大肆骗取钱财的人予以严厉打击。

（山东省高密市 单立文）

专题专栏

关注水治理

本版编辑 魏倩玮 漫画 许 滔
文字整理 欧阳梦云
电话：010-58392644 邮箱：dzzs@ced.com.cn